

列印時間：105/11/23 18:30

# 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05/11/24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A.11.6.26	
	機關名稱	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	
	單位名稱	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	
	機關地址	825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	
	聯絡人	廖琪棍	
	聯絡電話	(07)6131765分機3338	
	傳真號碼	(07)6120501	
	電子郵件信箱	f75455@mail.moj.gov.tw	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05-QTT-C03	
	標案名稱	106年度清潔維護委外勞務採購案	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11 - 政府行政服務	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	
	採購金額	3,770,000元	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	
	辦理方式	自辦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	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	否
	預算金額	3,770,000元	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	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如得標廠商106年度履約情形經本署評定良好，得援以原契約價金再行續約一年。	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		
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		

招 標 資 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05/11/24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	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系統使用費? 20元 文件代收費?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截止投標	105/12/07 17:30
	開標時間	105/12/08 09:50
	開標地點	825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或英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825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
其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高雄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106年12月31日止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1.22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6.15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1.30」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9.20」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4.25」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、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1.01.11」 是
	歸屬計畫類別	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	廠商資格摘要	與本案相關之行業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	附加說明	
是否刊登英文公	否	

他 告	<p><b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</b>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</p> <hr/> <p><b>申訴受理單位</b>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）</p> <hr/> <p><b>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</b></p> <p>部會署-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、電話：02-23705840、傳真：02-23896249）</p> <p>法務部調查局政風室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第7-121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25852）</p> <p><b>檢舉受理單位</b>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18號7樓;台北郵政14-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5621156）</p> <p>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</p>
<b>招標公告傳輸時間</b>	105/11/22 18:48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